

鄂尔多斯市司法局

鄂尔多斯市司法局关于智慧矫正综合管理平台项目变更成交结果公告的函

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由我局组织实施的智慧矫正综合管理平台竞争性磋商项目（项目编号：ESZC-C-F-260045），采购公告于2026年5月14日发布，2026年5月25日09时30分完成开标及评审工作，并于当日发布中标（成交）结果公告。

在中标结果公示期间，我局于2026年5月26日收到欣荣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提交的质疑函，该公司对本项目综合评审得分提出异议，申请对其响应文件及评审得分进行复核。

接到质疑后，我局组织原评审委员会对照采购文件、供应商响应文件、评审资料开展全面核查。经查：本项目商务评审“企业资信”项满分5分，评分标准规定“供应商持有有效信息安全管理证书、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1项得2.5分，两项齐全本项得满分5分，响应文件需附证书扫描件”。欣荣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响应文件中已完整附具上述两项认证证书，证书均在有效期内，按照评审规则该项应计5分，但原评标报告中将该项记为0分，属于客观评审漏评，该评分错误造成商务得分出现重大偏差，已实质性影响本项目成交结果，该质疑成立。原评审委

员会在评审过程中不存在违法违纪情况，相关核查情况已向行政监督部门报备。

为保障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维护各供应商合法权益，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六十四条、《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六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658号）第七十五条、《财政部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评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2〕69号）相关规定及复评核查结论，经我局研究决定：顺延第二中标候选人欣荣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中标人。

特此函告

附件：

1. 欣荣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提交的《质疑函》
2. 鄂尔多斯市司法局《关于智慧矫正综合管理平台项目质疑事项核查情况的请示》（鄂司字〔2026〕22号）
3. 关于鄂尔多斯市智慧矫正综合管理平台项目重新评审的情况说明
4. 综合汇总表

